

新北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核定本）

承辦機關、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組長	館長	局長	市長		
淡水古蹟博物館各組（共同業務）	一、申請中央機關各項補助經費作業	一、申請中央機關各項補助經費計畫之擬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中央機關各項補助經費計畫申請墊付。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政局主計處	一定金額以下之補助經費授權由第二層核定
		三、中央機關各項補助經費計畫納入預算證明。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政局主計處	
		四、中央機關各項補助經費之核結。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議會議決案辦理之追蹤管制事項	議會議決案執行情形之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淡水古蹟博物館營運行銷組	法令規章	各項場地租用、收費標準訂定與修正。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政局主計處 法制局	